

诚信承诺书

一、本人承诺所提供报名相关资料真实可靠，如有任何不实，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后果。

二、本人承诺已确认报名表上填写的电话号码为本人的手机号码，且保持手机通讯畅通。

三、本人承诺按通知时间来上课，如遇到特殊情况无法参训需提前（尽量3个工作日）与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相关部门联系说明情况推期培训。

（一）对没有提前与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相关部门联系说明情况，又不按时来上课的学员，不能申请考试。

（二）通知上课时间的方式：以电话或短信方式通知；短信内容前备注有[茂名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收到短信请按要求回复。

四、本人承诺因遇到特殊情况推迟培训的，遵守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相关部门对推迟培训的安排。

（一）新取证学员遇到特殊情况需推迟培训的，最多延期6个月。

（二）继续教育类（复训类）学员只能在当年内培训，一般不能推期培训，如确遇到特殊情况需推迟培训的需要视证件发证时间而定。

（三）延期培训的学员，经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相关部门在上述合理延期内多次通知都不能来的，将注销报名资料，市应急管理服务协会自注销报名资料之日起不再通知上课及考试时间，已注销报名资料的或已超出本大项第（一）点要求的报名费用不受理退费，请理性报名。

五、本人承诺自培训开班上课之日起至培训结束日止：

（一）按课程上课，不迟到、不旷课、不缺课、不中途随意离开培训课室，每天（上午、下午）来上课必须签到；如出现上述情况或个人原因在上课期间被工作人员考勤时不在培训课室上课，如导致培训课时不够，不能申请考试，且不能申请退费；

（二）签到后擅自离开培训课室，导致没听到工作人员临时调整考试时间等相关信息，错过考试时间的责任自负；

（三）考试日期如有变动，会以课堂现场以及短信（或微信群）方式告知；

（四）上课时凭本人有效证件签到（身份证、驾驶证等），非本人上课的、找人代签名的将取消本次培训、考试资格，且不能申请退费，如确需要并能按时参加培训的，请重新报名。

六、本人确认，在承诺签名前已知悉本诚信承诺书内包含备注之全部内容且无异议。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